

義守大學醫學院EMI課程修課獎勵實施要點

113年5月29日院務會議通過(全文)，113年6月4日校長核備公告

- 一、因應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(以下簡稱雙語計畫)，義守大學醫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為培養專業領域雙語專業人才，鼓勵學生修習全英語授課(English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,簡稱EMI)課程，特訂定「義守大學醫學院EMI課程修課獎勵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本要點獎勵對象限於本院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學士班學生，但不含休學或保留學籍學生。
- 三、本要點所稱EMI課程，係指全英語授課之專業課程，通識英文相關課程（如實用英語）不列入獎勵修課學分內。
- 四、獎勵方式
 - (一)申請當年度為學士班學生，實得學分達以下標準，得申請學習獎勵點數：
 - 1.學士班二年級學生於當學年度實得學分20%以上為EMI課程，每人獎勵2,000點。
 - 2.學士班學生於畢業前實得學分達以下標準，得申請學習獎勵點數一次：
 - (1)實得EMI課程達E1等級（16學分或占畢業學分比例達12.5%以上），可獲得2,000點。
 - (2)實得EMI課程達E2等級（32學分或占畢業學分比例達25%以上），可獲得4,000點。
 - (二)申請時，需檢附申請表、學生證影本及實得學分證明。
 - (三)申請期程：每學年辦理一次，申請時間另行通知。
- 五、本要點於教育部核定補助雙語計畫期間試行，所需經費由當年度雙語計畫經費中提列，每學年申請案核定之獎勵金，由本院依當年度教育部核定補助之雙語計畫年度預算調整，經簽准核定後公告每一點數之獎勵金額。前述雙語計畫經費中斷或刪減時，本院得停止實

施或酌減獎勵金額。

- 六、申請人應依本要點規定提出申請表及檢附相關文件，並承諾提出之文件內容均屬正確，絕無虛偽不實、變造或偽造等情事。違反前述規定者，應全數繳回所獲得之獎勵金，註銷獎勵點數，並依校規處理；如涉違反民刑事責任，依法處置。
- 七、本要點經院務會議審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備後自公告日實施。